第 146 號

行政令

繼續暫緩實施與從州災害緊急狀態中恢復相關的法律條款

鑒於，2015 年 3 月 31 日，本人發佈了第 143 號行政令，宣佈 Westchester 郡 Yonkers 市進入災害緊急狀態，並暫緩實施與州合同和州設施維修相關的法令與法規條款，以容許州公園、康樂設施及古蹟保存辦公室和總務處加快授予合同以迅速對 Old Croton Aqueduct 州立歷史公園中於 2015 年 3 月 11 日局部坍塌的石頭擋土墻實施維修；

鑒於，2015 年 4 月 30 日，本人發佈了第 145 號行政令，以繼續暫緩實施由第 143 號行政令命令暫緩實施的法律與法規條款；及

鑒於，《Executive Law》第 29-a 款規定法律條款的暫緩時間不得超過三十日，但在重新考量所有相關事實及情形後，可將相關條款的暫緩期限增延三十日；

因此現在，本人即紐約州州長 ANDREW M. CUOMO，憑藉《Executive Law》第 2-B 條第 29-a 款賦予本人之權力，並在重新考量所有相關事實及情形後，特此命令依據第 143 號行政令之法令和法規暫緩實施命令將會繼續生效，直至 2015 年 6 月 29 日。

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於 Albany 經由我本人簽

名蓋州印。

州長

州長秘書

Chinese